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JC0326010806C-01

委托单位: 深圳市华生元基因工程发展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: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7号

检测类型: 废水

检测性质: 委托检测

深圳市浩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

报告说明

1. 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、无编写、审核、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。
3. 本报告只对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检测技术责任, 且仅代表采样时段内生产工况负荷下的检测结果。
4. 对送检样品已告知送样单位, 送样样品与标准要求发生偏离时, 可能导致结果偏离, 本报告仅对来样负责。
5. 本报告未经本公司书面许可, 不得部分复印、转借、转录、备份。
6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7. 对本报告有异议, 请在收到报告 15 天内与本公司联系, 逾期不予受理。对于性能不稳定, 不可保存的样品, 恕不受理。
8. 本报告内容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。

编制: [Handwritten Signature]

审核: [Handwritten Signature]

签发: [Handwritten Signature]

签发日期: 2026年1月21日

签发人职务/职称: 高级工程师 工程师 授权签字人

本公司通讯资料:

联系地址: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潭头社区松岗大道7号汉海达大厦401

邮政编码: 518105

电话: 0755-23221393

邮箱: Hyhb1486@163.com

一、基本信息

样品来源	采样		
采样地点	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7号		
采样日期	2026.01.09	检测日期	2026.01.09~01.14
采样人员	冯汉池、胡震锋	检测人员	冯汉池、胡震锋、陈艳萍、肖雨星、林丹滢、黄雅倩、袁阳阳、潘远庭
采样依据	《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(HJ91.1-2019)		

二、检测内容

序号	检测类型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
1	废水	DW003 污水排放口	总磷、总氮、悬浮物、BOD ₅ 、挥发酚、甲醛、总余氯、粪大肠菌群

三、检测结果

3.1 废水

检测点位	样品状态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标准限值	单位
DW003 污水排放口	液态, 淡黄色、 无气味、无浮 油、清	总磷	1.66	5.2	mg/L
		总氮	1.25	30	mg/L
		悬浮物	13	250	mg/L
		BOD ₅	6.4	150	mg/L
		挥发酚	0.06	0.5	mg/L
		甲醛	0.08	2.0	mg/L
		总余氯	0.147	0.5	mg/L
		粪大肠菌群	未检出	500	MPN/L

备注: 标准限值: 执行排污许可证(91440300279328539P001Q)许可排放浓度值。

四、检测方法、分析限仪器及检出限

类型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（方法）名称及编号 (含年号)	仪器设备/型号	方法检出限/ 检测范围
废水	总磷	《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》GB/T 11893-1989	UV-18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0.01mg/L
	总氮	《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》HJ 636-2012	UV-18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0.05mg/L
	悬浮物	《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GB/T 11901-1989	FA2204N 分析天平	4mg/L
	BOD ₅	《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（BOD ₅ ）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》HJ 505-2009	P610 溶解氧测试仪	0.5mg/L
	挥发酚	《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-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》HJ 503-2009	UV18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0.01mg/L
	甲醛	《水质 甲醛的测定 乙酰丙酮分光光度法》HJ 601-2011	UV18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0.05mg/L
	总余氯	《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,N-二乙基-1,4-苯二胺分光光度法》HJ 586-2010 附录 A 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,N-二乙基-1,4-苯二胺现场测定法	YKB-100 余氯测定仪	0.04mg/L
	粪大肠菌群	《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》HJ 347.2-2018	SPX-250B 生化培养箱	20MPN/L

** 报告结束 **



